“新春暖薪”保民生

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执行利剑再出鞘

本报记者●金丽

1月14日清晨6时许,天色未亮,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海拉尔区人民法院、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76名执行干警在数九寒天整装待发。“我宣布,‘新春暖薪’执行行动开始,全体人员出发!”随着呼伦贝尔市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韩峰一声令下,干警们兵分11路,迅速而有序地奔赴执行现场,对81起案件开展攻坚行动。

行动中,呼伦贝尔市中院执行指挥中心通过GIS可视化实战管理系统全程与执行现场干警视频连线,实时了解现场动态、及时调整工作方案、统筹调度执行力量,确保行动高效有序开展。

行动中,两级法院执行干警依法拘传42名被执行人到案,告知其拒不履行、抗拒执行的法律后果。迫于执行强制力的威慑,14名被执行人于当日一次性履行执行义务,全部给付完毕。被执行人包某因拒不支付员工劳动报酬,行动当日被拘传至法院,执行干警督促其立即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联系朋友通过微信转账的方式向申请执行人徐某支付了劳务费4865元。针对被执行人朱某、丽某拒不支付交通事故赔偿金案件,执行法官分别前往二人住所采取拘传措施,在执行压力和法官的监督下,朱某当即履行了给付义务,丽某也联系亲友筹措资金8584.6元,让赔偿金全部执行到位。某商店与刘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判决生效后,刘某始终未履行判决确定的1.5万元还款义务,该商店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集中行动

当日,执行法官将被执行人刘某从家中依法传唤至法院。在法院调解室,执行法官向刘某释法明理,告知拒不履行义务将对其采取强制措施,刘某当场通过微信转账支付2500元、银行转账5000元、现金给付2500元,并约定剩余款项近期给付。

此次“新春暖薪”集中行动共执结案件49件,执结标的101.2万元,6名被执行人因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依法采取拘留措施;24名被执行人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分期履行和解协议。受邀参加此次集中执行行动的呼伦贝尔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证了呼伦贝尔市两级法院执行干警披星戴月、不畏严寒、攻坚执行的全过程,被广大执行干警忠实履职、一心为民的工作作风深深感动,并给予高度的评价。

履行支持起诉职能 破解欠薪治理难题

“工资已经到账了,多亏了你们,这下我们能安心过年了。”近日,来自四川、河北等地的300余名农民工相继拿到了工资,农民工们通过电话再次对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表示感谢。

2023年3月,来自四川的10名农民工在回民区某建筑工地打工。同年10月初,工地处于停工状态,拖欠了工人两个月的工资却始终没有发放。10月底,该院接到农民工的支持起诉申请后立即展开调查,通过自主构建的根治欠薪大数据监督模型比对,发现还有300多名农民工和这10多名农民工一样“被欠薪”。该院遂以民事支持起诉为抓手,不仅帮助农民工及时足额拿到了工资,还推动解决欠薪治理难题,切实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

数字赋能+支持起诉

“我们想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但却不知道怎么打这个官司。”想通过诉讼程序讨薪的农民工来到该院申请支持起诉。

岁末年初是欠薪问题易发多发期,2023年初,该院着手构建根治欠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赋能涉农民工讨薪案件办理。在办理该案时,通过该模型与人社部门2023年1月以来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平台数据比对,发现该建筑工地共拖欠300余名农民工工资800多万元。承办检察官进一步开展调查核实和全面细致的审查,帮助当事人固定了关键证据,为支持起诉做好准备。

“如果能在起诉前就把矛盾化解了,既避免了当事人讼累,也达到了讨薪的目的。”为让农民工早日拿到工资,承办检察官将调解工作前移,多次会同人社、住建、工程项目所在街道办事处、辖区派出所等进行商讨和座谈,对建设单位释法说理。在检察机关和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最终促成建设单位与农民工达成工资支付协议,并由行政机关进行监管。目前,这些农民工工资已全部足额发放完毕。临近岁末,能拿到辛苦钱回家过年,对于外出打工的农民工来说,胜似冬日“暖阳”。

该案的办理充分彰显了检察机关发挥民事支持起诉制度优势助力“弱有所扶”的为民情怀。在2023年3月办理的另一起农民工讨薪案件中,因诉前和解未达成,该院及时启动民事支持起诉程序,依法协助郭某某等8人收集证据、起草起诉书支持起诉。法院在收到支持起诉意见书5日内作出民事判决。8名农民工拿到胜诉判决后,承办检察官又指导他们及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跟踪督促执行,2人及时拿回足额工资,另外6人拿到部分工资,并与承包人签订分期履行协议,8人被拖欠了两年多的工资终于有了着落。

融合履职+协同办案

2020年5月1日,《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正式施行,其中明确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但农民工被欠薪问题仍屡屡发生。

根治欠薪不仅是监管部门的责任,也是司法机关的责任。为保障农民工“纸上的权益”变成“现实的美好”,该院坚持一体履职,融合发挥刑事检察、民事检察、控告申诉检察职能,依托12309检察服务中心,向弱势群体提供纠纷调解、支持起诉等法律服务,对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线索及时移送有关部门。

此外,该院还联合有关部门不断夯实保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的制度基础,于2023年4月与法院建立起支持起诉案件办理机制,开辟“绿色通道”,实现快立、快审、快裁及“审判+执行”全程跟进;2023年6月,与回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签《涉农案件信息共享、协同办案的工作机制》,构建多部门支持起诉长效协同工作机制;与辖区住户较多、施工工地较多的乡镇、办事处建立联席会议机制,深入了解弱势群体的司法诉求。

2023年以来,回民区检察院共办理涉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案件43件。针对办案中发现的农民工缺乏依法维权,收集、保留证据意识,该院走进建筑工地、通过新媒体平台“线下+线上”普法,面向农民工开展14次法治宣讲,引导农民工依法理性维权,督促用人单位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营造了用人单位知法守法、劳动者知权维权的良好社会氛围。

(金燕翔 贾舒钧 史文丽)

达拉特旗司法局 助企发展出新招

本报记者●李亮

如何发挥法治在优化营商环境中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保障作用,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司法局立足职能优势,将为企业保驾护航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主动领题、精准破题,找准影响企业健康发展的痛点、堵点,精心打造“企业调解室”,把各类调解资源向企业聚拢,做到小事不出车间,大事不出厂区,用多元解纷书写“助企纾困高分答卷”,让新时代“枫桥经验”成为企业发展的硬核支撑,切实筑牢涉企矛盾的第一道防线。

“企业调解+” 奏响发展“和谐音”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是达拉特旗招商引资的“大磁场”,当地企业多、工人多,劳动纠纷、合同纠纷等成为了企业发展路上的“绊脚石”。基于此,达拉特旗司法局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司法所通过建立企业调解室,完善和探索了涉企矛盾纠纷预防、排查、调处一体化运行机制,并以“企业调解+”的模式,奏响助企发展“和谐音”,为打造和谐稳定的市场发展环境贡献了司法行政力量。

依托企业调解室,构筑“企业调解+法律援助”“企业调解+律师服务”“企业调解+劳动监察”“企业调解+工会”四个模式,多元发力,多向化解矛盾纠纷,着力打造人民调解新样板。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司法所所长张鑫昊告诉记者,“企业调解+”模式不仅满足了涉企纠纷的多元化需求,更重要的是也保障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形成了“法治保障、多元共治、双促共赢”的新局面,为企业健康发展扫清了“路障”。

2023年1月至今,该所通过“企业调解+”模式,共化解涉企纠纷121件,其中建能兴辉陶瓷调委会调解劳务派遣纠纷2起、劳资纠纷3起;中轩生化调委会调解合同纠纷1起、劳资纠纷3起;其他调委会及司法所调处矛盾纠纷112件。

多方联动 注入共处“润滑剂”

企业发展离不开工人,工人的成长也离不开企业。但就是这种鱼水关系,也有产生摩擦的时候。为了减少摩擦,达拉特旗司法局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司法所,从打造和谐劳动关系入手,在企业调解室的功能设置上持续发力,引入社会力量,形成多方联动合力,为企业与职工和谐共处注入“润滑剂”。

企业调解室的功能需和涉企矛盾纠纷的类型、特点等相匹配,这样才能发挥出人民调解的作用,才能实现精准解纷。基于这一认识,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司法所通过“大调研、大走访、大排查”的方式,对辖区涉企矛盾纠纷进行梳理归类,发现劳务派遣、买卖合同、人身损害、劳动争议等纠纷较为集中,而且大量案件涉及企业权益保护和农民工讨薪问题。摸清涉企矛盾的“脉络”后,该所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沟通企业和职工的桥梁作用,借助公共法律服务,在企业调解室内设置了“法律法规宣传、法律风险研判预警、涉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律师对接企业法务、行业性调解人才培训”五大功能,有效破解企业矛盾纠纷调解效率不高、农民工维权成本耗费大等难题。

企业调解室以人民调解为“轴”,通过“司法+劳动监察+企业工会+援助律师”为“翼”,建立集法治宣传、法律咨询、多方调解、保障劳动者权益为一体的纠纷排查化解体系,多方联动实现“闭环式”调解,让企业健康发展无烦恼,农民工安“薪”工作不忧“酬”。

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司法所探索推行的“企业调解室”助企发展新模式,是达拉特旗司法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也是继承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实践。达拉特旗司法局局长姬智说:“把调解端口前移至企业,将调解资源下沉到厂矿,这种接地气的解纷模式,切实为企业发展吃上了‘定心丸’,让法治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亮丽底色,公平、稳定、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也必将成为达拉特旗招商引资的‘梧桐树’。”